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3—031

##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拟为控股子公司杭州杭锅江南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能源”）及其全资子公司宁波杭锅江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国际贸易”）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额度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非新增担保，是公司之前对控股子公司江南能源及其全资子公司江南国际贸易提供的所有担保的顺延，具体包括如下担保：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50,000 万元担保、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49,000 万元担保、二届董事会第 14 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的 21,000 万元担保及二届董事会第 12 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的 10,000 万元担保。）

本次担保议案已提交公司 2013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因公司累计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含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本次对外担保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杭州杭锅江南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持有江南能源 83.50% 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锅炉厂工程物资有限公司持有江南能源 16.50% 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陈华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煤炭批发经营（有效期至 2015 年 5 月 16 日）。  
一般经营项目：钢材、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矿石制品、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木材制品、纺织品及原料、阀门、仪表、锅炉及

配件、保温耐火材料、焊材、塑料制品、机械设备的批发，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货物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江南能源总资产 116,221.00 万元,净资产 14,179.79 万元, 201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01,665.78 万元, 净利润 3,525.48 万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2、宁波杭锅江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是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 100% 股权的杭州杭锅江南能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华

经营范围：矿产品、钢材、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装饰材料、仪器仪表、锅炉配件、保温耐火材料、焊材、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橡胶、塑料原料及制品、化纤原料及制品、木材制品、家用电器、通讯器材、日用品、纺织原料及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家具、卫生洁具、文具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江南国际贸易总资产 93,245.46 万元,净资产 7,767.91 万元, 201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13,811.66 万元, 净利润 2,728.74 万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三、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 1、担保方：杭锅股份
- 2、被担保方：江南能源及其全资子公司江南国际贸易
-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4、担保金额：130,000 万元

## 四、董事会意见

江南能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江南国际贸易主要从事专业的大宗材料贸易业务，需要运用大量的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国际信用证、

远期外汇套期保值等金融工具，为材料贸易业务提供经营和资信支持。江南能源公司及江南国际贸易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2 年度的经营业绩，对其获得银行单独授信的能力仍受到较大限制，需要公司为其提供银行授信担保。

公司已为江南能源公司及江南国际贸易公司组建了专业的经营管理团队，在客户调查、信用控制、合同评审、业务活动控制、资金收付、业务监督等各个环节建立了一套内部控制流程、制度及相应的授权审批体系，将贸易业务风险降低至公司可接受水平。

江南能源为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子公司，江南国际贸易为其全资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均良好，本次申请的银行授信将用于融资和非融资性保函等业务（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有利于江南能源及其全资子公司江南国际贸易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为江南能源及其全资子公司江南国际贸易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30,000 万元，占公司 2012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49.46%。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新增担保，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35,462.25 万元，占公司 2012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13.49%，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一日